

擦亮作风“底色” 提升履职“成色”

——天津东疆海事专项活动推进见行见效

□ 全媒体记者 杨柳

签订《志愿书》，授予旗帜，开展现场演练……在天津东疆海事局推动下，5月17日，天津市首个海上游艇搜救志愿服务队正式成立，经过筛选的10名游艇从业人员带着10艘游艇成为了该搜救志愿服务队的首批救援力量，有效弥补了常规救助船舶难以进入辖区浅海区域的短板，东疆海局在推进落实全面履职加强作风建设专项活动中，再创佳绩。

起步争先 凝练先进经验

为全面贯彻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精神，进一步深化作风建设，今年3月，天津海事局正式启动全面履职加强作风建设专项活动。活动开展近三个月来，东疆海事局党委立足起步争先，抓实首要环节，分解转化形成35项工作任务，形成了“五突出五锻造”经验做法，进一步推动专项活动走深走实、见行见效。

何为“五突出五锻造”？东疆海事局局长、党委书记孙虎山介绍，“五突出五锻造”具体是指突出思想淬炼笃行，锻造政治忠诚的作风，从党支部层面建立了“第一议题”制度，以“学习清单”“项目带动”切实将“第一议题”学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取得实效；突出解决本领恐慌，锻造厚德博学的作风，依托海诺工作室和劳模创新工作

室，健全常态化业务学习研讨机制，打造业务人才综合培养和文化传承综合发展两个平台；突出全面依法履职，锻造敢于担当的作风，聚焦新业态新常态，开展法律法规基础研究，编写全面履职“四个清单”；突出实践实干实效，锻造为民务实的作风，升级“东疆事东疆办”服务新举措，建立“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新模式；突出担难担重担险，锻造勇立潮头的作风，探索创新“1431”游艇监管模式，推进综合督察常态化。

“聚焦提升忠诚履职和安全履职两个能力，以‘五突出五锻造’为引领，推进专项活动落地落实，涌现了一批单体实例，在实践中传播正能量。”孙虎山说。

视频“进站” 筑牢安全防线

5月1日，天津轻轨东海路站宣传屏上，时长55秒《守护生命之光 远离“三无”船》公益宣传视频一遍遍播放着，吸引了不少市民驻足观看。不远处，东疆海事局青年志愿者走进轻轨东海路站，通过现场分发、播放、讲解、示范救生设备穿戴等方式，向“五一”假日出行游玩的市民们，普及水上交通知识。

在全面履职加强作风建设专项活动期间，为倡导水上安全理念，引导广大市民从思想上牢固树立法

治、安全意识，东疆海事局积极推进建立“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新模式，针对“三无”船舶作业、航行的危险行为，东疆海事局制作了《守护生命之光 远离三无船》公益宣传视频，并深入走访滨海新区政法委、交通局等部门，推动公益宣传视频走进公交、高铁站，进一步扩大受众范围，提升警示宣传效果和影响力。

“从3月11日首次展播至今，宣传视频已在近20个地点循环播放，这些地点要么是近海的小区、村庄，要么是去海边要经过的公交站、地铁站，要么是休闲娱乐的步行街，能覆盖大部分前往海边游玩的旅客，进一步提升普法效果，筑牢大众水上安全防线。”东疆海事局副局长毕学军介绍。

创新举措 蓄力高质量发展

在专项活动中，东疆海事局按照天津海事局统一部署，以厘清职责边界为抓手，聚焦全面履职，全面梳理辖区码头、锚地、石油平台等基础性数据资料，形成了辖区基础底数清单。东疆海事局从内部事权和外部权责两个层面入手分类分专题推进，编制全面履职底数清单、职责清单、标准清单、措施清单“四个清单”，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各岗位“应该做什么”“为什么要做”“应该由谁做”“应

该怎么做”“如何能做好”，将海巡船舶信息化、机务、海务、物资、维修等五大特色事权纳入“四个清单”编制，初步形成了451项业务权责事项的“总清单”。

与此同时，东疆海事局聚焦新业态新常态，开展新业态背景下的海事管理新模式探索研究，牵头报送的《警惕全国海上风电爆发式增长引发的海上交通安全风险》，被交通运输部海事局《海事战略与研究》采纳刊登。东疆海事局对2014年至2021年国际海事组织（IMO）通过的近300份决议在国内立法转化的情况进行系统梳理，形成《国际海事船舶技术文件转化清单》，综合考虑行业发展现状，针对决议内容进行专业识别、分析、评估和研讨，提出转化建议，对提升船舶技术法规编制质量有重要意义。

5月10日，天津海事局组织召开全面履职加强作风建设专项活动评估推进会，总结评估阶段性工作成效，交流经验做法。东疆海事局“五突出五锻造”经验做法，得到了与会人员的高度肯定与认可。“下一步，东疆海事局将持续推进‘五突出五锻造’作风，从严从实从细推进全面履职加强作风建设专项活动取得实效，弘扬强作风、敢担当、防风险、促履职、重实干的正能量，为东疆海事高质量发展蓄力，为推进天津海事‘走在前列、当好标兵’筑基，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献礼。”孙虎山说。



甬舟海事合力保障渣土水上运输安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陈俊杰 通讯员 余槐海）5月20日，宁波三江口海事处和舟山六横海事处签订共建合作协议，以创建渣土泥浆船舶文明航线为契机，合力保障渣土水上运输安全有序。

据了解，随着宁波城市建设的蓬勃发展，渣土泥浆海上运输需求旺盛，其中宁波城区至舟山六横作为渣土泥浆船舶主要消纳通道，每年通过该航线的渣土泥浆达2000多万吨。

“这一航线需经甬江、金塘水道、佛渡水道等通航密集区，大型集装箱船、危化品船、渔

船往来频繁，通航环境复杂，安全管理难度较大。”宁波三江口海事处负责人告诉记者，创建渣土泥浆船舶文明航线，旨在形成监管合力，促进渣土泥浆船舶安全技术性能、船员履职能力全面提升，保障渣土泥浆处置安全、畅通、有序。

协议签订后，甬舟两地海事部门约定在深入推进支部联建、构建信息共享平台、组织开展联动执法、深化跟船调研指导、协调规范装卸行为及开展人员岗位交流等六方面开展合作共建。同时，专门成立领导小组，建立协调机制，保障合作共建事

宜得到常态化落实。

通过共建，两地海事部门在船舶装载、航行、卸货等安全管理环节进一步统一了安全作业规程，通过信息共享进一步提升了执法效率，有利于渣土泥浆船舶提高营运效率。双方执法人员对渣土泥浆船舶实行跟船指导，及时了解船员在航行航法中可能存在的薄弱环节和易发生的违章，目前已对3艘船舶进行全程跟船，有力提升了船员的履职能力。

上图为两地执法人员对渣土泥浆船舶进行检查。

余槐海 摄



浙江发出首张“疫情容缺办” 船员适任证书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陈俊杰 通讯员 徐玮）记者5月23日从湖州港航部门获悉，湖州市民服务中心交通服务（港航）窗口收到一封来自安吉川达船务有限公司的感谢信，感谢工作人员为该公司员工疫情期间容缺办理船员适任证书，解决了他们的大问题。

近日，安吉川达船务有限公司向港航窗口反映，该公司一名湖州籍员工的船员适任证书即将到期，但因疫情无法提供有效健康证明。经查询海事系统，确认上述船员的情况符合疫情期间容缺办理的条件，工作人员在线指导企业进行资料填写和申报，迅速完成审批、制证等流程，第一时间向企业寄送证书。

据交通窗口相关负责人介

绍，“疫情容缺办”船员适任证书签发业务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关于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船员培训考试发证及其他海事监管工作的公告》推出的，办理对象为已在船或计划上船的船员，因疫情防控影响未能持有有效的健康证明或未能完成相应的培训合格证知识更新培训的船员。

办理该业务时，公司和船员都需签署《责任承诺书》，并由船员所服务或计划服务船舶的航运公司或相应船员服务机构通过船员电子申报系统进行“特殊时期到期换证”。交通运输部部门将进行专门建档管理并开展事后监管，对未遵守责任承诺的，及时撤销、注销相应证书，并将相关情况记入公司和船员的诚信记录。

福州海事首推兜底服务机制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王有哲 通讯员 曹子信）近日，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福州海事局在全国率先实施“海事政务办理‘办不成事’兜底服务机制”，打通海事政务办理“最后一公里”。截至5月23日，该局“办不成事”服务窗口已接待企业、群众共6人次，解决“急难愁盼堵”问题7个，总结形成常态化便民方案2个，得到企业和群众一致好评。

据介绍，“办不成事”兜底服务机制通过设立服务窗口，专窗接待企业和群众反映的“办不成事”问题，为企业和群众搭建便捷高效的诉求反映和救助渠道，提供兜底服务。该局将配套建立内部统筹协作“八机制”，即

“办不成事”首访负责制、问题快速响应机制、矛盾调解处理机制、部门协同服务机制、问题分析研讨机制、分级督办机制、问题处理回复机制和事后回访机制，以确保“办不成事”兜底服务常态化有效开展。

同时，该局成立“办不成事”服务窗口专班和问题处理专班，分级分类处理“办不成事”诉求。梳理“办不成事”兜底服务事项清单，根据诉求类型不同共推出四大类39项兜底服务事项，清单式管理企业和群众常见诉求。规范“办不成事”兜底服务流程，建立“受理—办理—答复—回访—评价”的办事流程，实现“办不成事”兜底服务工作的闭环运行。

前4月长江海事查处船舶涉污 违法行为727起

本报讯（通讯员 程杰）据5月24日数据统计，1—4月长江海事局累计开展船舶防污染监督检查5688艘次，涉污作业检查5688艘次，污染物交付接收作业检查5039艘次，查处涉污违法行为727起，其中生活污水直排202艘次，船舶污染物虚假交付45艘次；对118艘次存在涉污缺陷船舶采取滞留或限制靠泊措施；实施船员涉污行政处罚违法记分829人次、1484分。

据了解，长江海事局加强船舶防污染监督检查，重点对未实施“零排放”、长期不交付污染物船舶进行防污染专项检查；加强重点环节现场监督检查，重点对船舶污染物交付接收、修造拆解、清洗舱等环节现场监管，打击船舶生活污水直排、船舶污染物虚假交付、非法洗舱、违规修造（拆）船等违法行为。

长江海事执法人员通过“船E

行”等电子化监督平台，对船舶污染物交付接收行为进行大数据分析，及时发现并查处涉及船舶污染物虚假交付、谎报瞒报等违法行为。强化船舶防污染网格化管理，落实“三必须一确认”监管制度，督促码头在核实船舶污染物交付情况后，再安排船舶进行装卸作业。联合地方交通港航部门加大对船舶污染物接收单位的监管力度，督促其配备污染物计量设施，对接收的污染物进行准确计量。

1—4月，长江海事局开展船舶靠港使用岸电检查943艘次，查处未按规定使用岸电船舶4艘次。开展船舶燃油质量抽查共1840艘次，查处船舶使用不符合标准用燃油4艘次。加强载运散发粉尘物质船舶封舱监管，督促船舶采取保证雨密效果的固定舱盖或油布等方式对货舱实施封舱，查处运输散发粉尘物质货物未采取封闭措施26起。

南宁海事携手船检 签订共建合作机制

共同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龙巍 张桂凡）5月22日，记者从南宁海事局获悉，该局与南宁船检中心共同签订共建合作机制，旨在通过双方建立人才交流培养机制，推进海事队伍“四化”建设；通过深化双方船舶安全监督与船舶检验技术业务融合发展，进一步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工程建设。

在机制签订座谈会上，双方聚焦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工程建设，分析研判现阶段区域性优势，并就如何主动融入和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工程建设展开了深入研讨。重点针对平陆运河建成后船舶安全

监管、口岸扩大开放、航线及航区认定等前瞻问题及对策进行探讨。同时，双方在共建合作机制的基础上，共同推出了互派人才跟班交流学习的具体措施，进一步推动人才工作创新发展，做好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工程建设专业人才储备。

据悉，下一步南宁海事局将围绕党建共建、人才交流培养、业务协同合作、信息资源共享、渡船检验协调、联合应急响应、联合宣传、船舶疫情防控等八方面与南宁船舶检验中心进行全方位合作共建，双方将共同筑牢水上交通安全防线，共同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工程建设。

安全监管360°

丹东交通海事部门开展联合巡航

严厉打击内河船舶非法参与海上运输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王寅娜 通讯员 张鹏飞）5月20日，丹东海事局与丹东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行政执法队对鸭绿江、大东港港区等水域开展联合巡航。这是5月以来，丹东海事局开展的第5次内河船舶涉海运输专项整治巡航执法行动，旨在加强对内河船舶涉海运输的打击力度，提高警示教育效果，形成强有力的威慑作用。

当日，13名执法人员分别乘坐两艘船艇，对中朝鸭绿江界河公路大桥、文安滩、斗流浦、西水道以及大东港港区水域进行了巡航，重点检查是否存在内河船舶非法参与海上运输的违法行为，同时对通航水域航道、导助航设施等进行巡查。巡航中，执法人员先后对6艘内河船舶进行了政策宣贯，强调了内河船舶涉海运输的危害和海事部门对此类行为的处罚措施，提醒船舶船员注意航行和作业安全，不要抱有侥幸心理。

5月以来，丹东海事已累计出动执法船艇7艘次，执法人员34人次，累计巡航19小时，巡航里程145海里，对辖区通海内河水域的船舶情况和通航水域环境进行了排查掌握，对辖区内河船舶开展政策宣贯40余次，形成了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高压态势。

案件回放：岱荣公司所有、MMSL公司光租的“天鹰座”轮船长签署了四套提单，将54178公吨含水量为13.23%的巴西大豆运至中国。

卸货前经联合检验，发现货舱表层大豆均有明显霉变。某保险公司青岛分公司依据保险合同约定，赔付收货人后取得代位求偿权，作为原告，请求判决岱荣公司、MMSL公司连带赔偿原告经济损失489万元及相应利息。

释理明法：青岛海事法院认为，涉案大豆受损的原因应当从案涉大豆品质是否符合海上运输要求、责任期间内的通风措施是否得当、迟延卸货对货损发生的影响三个方面进行分析。本案中，大豆水分稍

高，且有杂草，有一定的品质缺陷，但并非不适合海上运输；“天鹰座”轮通风不当，未尽妥善、谨慎的管货义务，与货损有必然因果关系；货物在船舶滞留，迟延卸货38天，也与货损有必然因果关系。综合考虑上述因素，根据承运人违反其所应负责任和义务的过错程度，确定MMSL公司对本案货物损失承担50%的赔偿责任较为合理。

489万元系因货损产生的必要的修复费用，且金额较为合理，原告也已对外实际支付。MMSL公司依照50%的比例承担赔偿责任。故判决：MMSL公司赔偿原告损失人

民币244.5万元及利息。判决后双方均服判未上诉。

典型意义：本案涉及中国、巴拿马、新加坡、英国、巴西等多个国家，案情较为复杂。被告光租人MMSL公司为“一带一路”成员国中的新加坡公司，本案审理中公平公正地对待外方当事人，切实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了司法保障，取得了良好的示范效果。

一方面，为创新庭审方式，提升涉外司法效能，青岛海事法院首次采用远程视频方式出庭作证，接受双方当事人的质询，并全程网上

直播。另一方面，本案确定的裁判规则对同类大豆货损案具有可资借鉴的指导意义。最终根据货方与船方违反各自义务的过错程度，确定了5:5的责任比例。新加坡公司服从判决并自动履行了付款义务。

本案的服判息诉意味着中国法院的裁判规则获得了除当事人之外更多外国公司的认可，对于不断增强中国海事审判在国际社会的话语权和影响力，提高中国海事司法的国际公信力，具有积极意义。

